股票代码: 600305 股票简称: 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 临 2016-017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其中:来源于"10万吨高端醋产品灌装生产线建设项目"人民币1亿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品牌建设项目"人民币1亿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止 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品牌建设项目" 人民币 6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 了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七日